

# 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

苏教办基函〔2025〕16号

## 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5年“基础教育精品课”遴选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

为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5年“基础教育精品课”遴选工作的通知》（见附件1）要求，做好我省今年的精品课遴选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开展“基础教育精品课”遴选是提升数字化课程资源建设质量，深化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创新，实现优质教育资源广泛共享，构建高质量基础教育公共服务体系的重要举措。各地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科学制定实施方案，构建教育行政、电教、装备及教科研等部门通力协作的工作机制，确保遴选工作平稳有序推进。同时，要积极组织精品课的交流展示活动，不断扩大优质教育资源的覆盖面与应用效能。

**二、广泛宣传发动。**各地要积极引导广大教师认真学习借鉴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网址：[basic.smartedu.cn](http://basic.smartedu.cn)）上的优秀课程案例，激发教师开展课堂教学改革的主动性与创造性，广泛发动教师积极参与精品课遴选活动，入选部、省级精品课的教师，

将由省信数中心和省教科院教研室共同颁发证书。

**三、明确上报要求。**根据教育部通知要求，今年遴选的精品课分为学科课程、特殊教育、实验教学、人工智能教育（义务教育阶段）、阅读课等5类。其中，学科课程、特殊教育、人工智能教育（义务教育阶段）和阅读课等4类以微课形式呈现，上报内容包括微课视频、教学设计、学习任务单、课件、作业练习（人工智能教育类为实践作业，特殊教育、阅读课类可不提交作业练习）。此外，实验教学类精品课以课堂实录的形式呈现，上报内容包括实验教学视频、实验教学设计、导学案、课件等。

**四、确保遴选质量。**各地要组织一线教师和学科专家认真学习领会部级精品课评价指标要求，依据普通高中和义务教育各学科课程标准，开展精品课的申报和遴选推荐工作，确保精品课质量。各地要规范遴选程序，坚持公开透明，确保公平公正，所有精品课必须做到内容原创，所引用资料须注明出处和原作者。县（市、区）教育部门要做好初选工作，设区市教育局要分学科组织专家开展市级遴选推荐工作。

### **五、其他相关要求**

1. 请各设区市教育行政部门填写工作联系表（见附件2），加盖公章后扫描，于2025年9月19日前发送至联系邮箱。联系人：殷峭峰、陈培桢（省电化教育馆），联系电话：025-83752167、83752169，联系邮箱：[chenpz@jse.edu.cn](mailto:chenpz@jse.edu.cn)。

2. 请各设区市于10月16日前完成市级遴选工作，推荐名

额分配见附件3，原则上，同一课程节点编号只推荐1节精品课，推荐的精品课应兼顾小学、初中、普通高中三个学段。推荐时同时报送精品课的课题及授课教师、教学指导和技术指导人员信息。

3. 省教育厅每年将按照上一年获得部级精品课的情况对各设区市的分配名额进行调整；对点播量大、使用效果好的优质课程资源按照《省教育厅关于鼓励教师参与名师空中课堂的指导意见》（苏教师〔2019〕16号）要求，进行适当的奖励。所有省级以上精品课资源将作为公益使用，并在省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省名师空中课堂”）等平台展播。

- 附件：1.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5年“基础教育精品课”遴选工作的通知  
2. 2025年“基础教育精品课”工作联系表  
3. 2025年各设区市精品课推荐名额



（此件依申请公开）